

证券代码：301262

证券简称：海看股份

公告编号：2023-007

海看网络科技（山东）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 1、本次股东大会不存在否决议案的情形。
- 2、本次股东大会不涉及变更以往股东大会已通过的决议。

一、会议召开情况

1、召开时间：

（1）现场会议：2023 年 8 月 22 日（星期二）15:00

（2）网络投票：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 2023 年 8 月 22 日的交易时间，即 9:15-9:25，9:30-11:30 和 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 2023 年 8 月 22 日 9:15-15:00。

2、现场会议召开地点：山东省济南市历下区经十路 9777 号鲁商国奥城 5 号楼公司会议室

3、召开方式：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

4、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5、主持人：董事长张先先生

6、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一）股东出席的总体情况

通过现场和网络投票的股东 6 人，代表股份 355,957,525 股，占上市公司总

股份的 85.3615%。

其中：通过现场投票的股东 2 人，代表股份 317,263,900 股，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 76.0825%。

通过网络投票的股东 4 人，代表股份 38,693,625 股，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 9.2790%。

（二）中小股东出席的总体情况

通过现场和网络投票的中小股东 3 人，代表股份 2,892 股，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 0.0007%。

其中：通过现场投票的中小股东 0 人，代表股份 0 股，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 0.0000%。

通过网络投票的中小股东 3 人，代表股份 2,892 股，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 0.0007%。

（三）出席或列席本次股东大会的其他人员包括公司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见证律师等（含通讯方式参会）。

三、议案审议表决情况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表决方式对以下议案进行了表决：

（一）审议通过《关于变更注册资本、公司类型、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登记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同意 355,957,225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9.9999%；反对 3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1%；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表决结果：本议案为特别决议事项，获得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2/3 以上同意，审议通过。

（二）审议通过《关于修订<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同意 355,957,225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9.9999%；反对 3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1%；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表决结果：本议案为特别决议事项，获得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2/3 以上同意，审议通过。

（三）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同意 355,957,225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9.9999%；反对 3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1%；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表决结果：本议案为特别决议事项，获得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2/3 以上同意，审议通过。

（四）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同意 355,957,225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9.9999%；反对 3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1%；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表决结果：本议案为特别决议事项，获得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2/3 以上同意，审议通过。

（五）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及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同意 355,957,225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9.9999%；反对 3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1%；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中小股东表决情况：同意 2,592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89.6266%；反对 300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10.3734%；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表决结果：审议通过。

四、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

（一）律师事务所名称：北京德和衡律师事务所

（二）见证律师姓名：张淼晶、张明波

（三）结论性意见：本所律师认为，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召集人和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均符合《公司法》《证券法》《股东大会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以及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股东

大会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五、备查文件

- 1、海看网络科技（山东）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 2、北京德和衡律师事务所关于海看网络科技（山东）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海看网络科技（山东）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8月22日